

輔仁大學學生宿舍寒假團體外借規定

- 一、寒假期間學生宿舍開放團體租用立言學苑(男)，宜真宜善學苑(女)。
- 二、團體住宿人員規範：只接受校內單位申請，床位供應有限，額滿為止。
- 三、學生宿舍團體外借作業由宿舍服務中心統籌辦理，以團體為單位備妥活動企畫案提出申請並經宿舍服務中心核准為依據。
- 四、團體住宿人員之秩序及安全維護概由申請單位負責，若其生活管理欠佳經投訴達「愛校建言」三次(含)以上者，取消申請資格一年；唯遇緊急突發狀況，應通知宿舍留守人員及值班教官協助處理。
- 五、團體租用宿舍應配合宿舍外借公文開放使用時間。
- 六、收費標準如輔仁大學學生宿舍寒假租用收費標準表。
- 七、進、退宿時間：於進住日下午 3 時後辦理入住手續；於退宿日上午 11 時前辦妥退宿手續，若逾時則沒入保證金。
- 八、申請經核准之團體，應簽訂契約書及繳交保證金(總住宿金額之 10%，但以不少於 2,000 元為原則)，須於進住前二星期繳交團體住宿人員床位清冊，且在進住日前繳清全數住宿費用。
- 九、經簽訂契約書及繳交保證金後取消租用，則沒入保證金。
- 十、為加強租用宿舍之團體對宿舍公物與資源之愛惜，凡提出申請時，以團體為單位並收取保證金(總住宿金額之 10%，但以不少於 2,000 元為原則)。團體進、退宿前應向宿舍管理員或值班工讀服務同學當面清點宿舍公物堪用情形及借用之物品，退宿檢查合格租用單位保證金無息退還。
- 十一、租用期間若遇假日(含進住、退宿日)，每棟宿舍須收工友加班費 1,679 元/日，並於保證金退費前繳清此項費用。
- 十二、學生宿舍僅提供床鋪(不含床墊及棉被、衣櫃)、桌椅、冷氣、網路、水電等，其餘概由租用單位自備。貴重物品請自行保管，宿舍概不負責。
- 十三、租用期間之宿舍設備、公共設施若有人為損壞情形時，租用單位須負責恢復原狀或照價賠償。
- 十四、學生宿舍皆實施門禁管制，門禁管制時間為晚上 **09** 時至翌日早上 **09** 時止，敬請租用單位確實遵守。
- 十五、團體住宿人員必須遵守輔仁大學宿舍管理辦法之相關規定(例如：不得帶異性進入宿舍)，違反規定者經制止不配合者除予以立即退宿外，該住宿者若為本校學生者，則另依校規處分。
- 十六、本規定未盡事宜得依各宿舍相關規定辦理。

輔仁大學學生宿舍寒假租用申請表

申請單位		團體名稱	
住宿日期	月 日 至 月 日 共計 天 夜	住宿人數 及 間數	男生： 人 (共 間) 女生： 人 (共 間)
備註			
聯絡人	男生： 女生：	聯絡電話	男生： 女生：
申請單位主管簽章			

收件編號：

收件日期：

輔仁大學學生宿舍寒假團體外借收費標準表

收費項目	金額	備註
住宿費 / 間 / 夜	玖佰元整 (含冷氣、有線網路、冷熱水使用)	

備註：

- 一、借用宿舍會議室、大廳另議(請洽宿舍服務中心)。
- 二、團體住宿人員之秩序及安全維護概由申請單位負責，若其生活管理欠佳經投訴達「愛校建言」三次(含)以上者，取消申請資格一年。